

主编 陈 璋
副主编 彭志龙 周石平

现代企业制度 释义与实务

中国统计出版社

现代企业制度 释义与实务

主编 陈 璋

副主编 彭志龙 周石平

中国统计出版社

(京)新登字 04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企业制度释义与实务/陈璋主编.-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1994.10

ISBN 7-5037-1705-X

I . 现…

II . 陈…

III . ①企业-经济体制改革-中国②经济体制-企业-研究-中国

IV . F279. 21

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

(北京三里河月坛南街 38 号 100826)

新华书店经销

友谊印刷经营公司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12.75 印张 27 万字

1994 年 1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7-5037-1705-X/F. 708

定价: 13.00 元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

序　　言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标志着新中国第一部公司法宣告诞生。它对促进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形成与之相适应的法律体系，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市场经济微观基础，具有重要的理论与实践意义。

市场经济是法制经济，现代企业制度的核心是公司体制。《公司法》是一部规范市场经济主体的重要法律，它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公司法》的公开施行体现了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改革决策要与立法决策紧密结合的方针，适应了企业进一步改革的需要，不仅是总结经验，巩固成果，而且以法律的权威推动，保障企业的改革，使企业改革举措和改革的成果规范化、法制化。当代世界经济和我国经济改革的发展实践表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也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而公司则是现代企业中最重要的、典型的组织形式。公司，这种由法律来规范的企业组织形式。能够有效地实现出资者所有权与法人财产权的分离，产权关系明晰，组织管理体制科学合理，权责分明，相互制衡，风险分散而又有利于筹集资金；能够既有力地保障所有者

的权益,又赋予经营者充分的自主权,从产权关系和财产组织方式上实现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消除国家对企业承担的无限责任。《公司法》中所体现的这些主要法律原则,正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要求。

从实践的角度看,公司以资本的集合为基础而建立起来的,这就决定了公司的一些重要特征:首先,公司是以责任形式设立的,而不是以所有制或以行政隶属关系来建立的;其次,公司体制包含多种经济成分;容纳多种形式的投资,不同的所有者都可以采用公司形式。关于公司的具体形式,在我国主要的、大量的是采用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两种形式。在《公司法》中,也充分考虑了我国的特点,在有限责任公司中对我国有独资公司作了专门规定,适应了国有企业改组为公司的需要。总之,制定《公司法》就是根据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规范的公司制度。但是作为一种科学的现代企业组织形式,要真正在实践中发挥积极作用,就要坚持规范化,坚持设立公司或改建公司的法定条件和要求,对现有的公司,也必须依照《公司法》的规定进行清理。《公司法》的施行,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是一项艰巨、复杂的工作,成功与否将直接影响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

应该看到,在《公司法》未公布之前,我国已有的公司达几百万家,应该说大部分公司并未达到《公司法》要求的规范形式。公司的设立与改组,公司的法律权利和义务,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经营体制,公司的宏观管理等一系列有关理论与实践的问题是亟待认识和解决的问题。尽管当代发达国家的公司发展有许多经验可以借鉴,但中国的国情与经验表明,我国的公司体制客观要求有自身的鲜明特点。符合中国特色的现

代企业制度,将是我国理论工作者和企业家们必须探索和实践的伟大事业。

正是在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实践进入实质性阶段的大背景下,我们与有关专家学者共同发起并编写了本书。在构思及编写过程中,我们力求从现代企业制度的理论、特别是以《公司法》为准绳,从公司制度实践运作的角度来确定本书的基本框架和内容。全书共分五篇:第一篇现代企业(公司)制度框架,第二篇现代企业(公司)的管理与监督;第三篇现代企业(公司)的管理制度;第四篇现代企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第五篇现代股份公司制度。从全书各篇的框架中可以看出,全书注重现代企业(公司)制度实际操作内容的编写,这也是一次探索性的尝试。中国现代企业(公司)制度的发展正处于开创性的阶段,许多东西需要重新思考、学习和实践,本书正是在这样背景下的产物。因此,本书肯定存在不足和需要进一步探讨的问题,这也正是我们理论工作者努力探讨的动力。

本书由陈璋任主编,彭志龙、周石平任副主编。参加全书讨论和编写的人员有(按姓氏笔划排列):王林(天津商学院)、王绪瑾(北京商学院)、王豹(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左兴平(中国工商银行)、史初江(中国人民大学)、甘亚平(北京商学院)、孙炜(国家国内贸易部)、付建设(天津商学院)、朱宝宪(清华大学)、刘守建(中国人民银行)、刘桂平(天津商学院)、吴洪(北京邮电学院)、李五四(北京化工学院)、李命志(全国人大财经委)、李建美(中国人民大学)、纪寿乐(天津商学院)、陈永民(中国社会科学院)、陈璋(中国人民大学)、陈德礼(中国人民大学)、周石平(国家工商局)、罗朝能(北京商学院)、徐

志宏(中国人民大学)、胡静林(国家固有资产管理局)、姜济卿(中国人民银行)、彭志龙(国家统计局)等。陈璋、彭志龙、周石平等参加了全书的修改整理工作,最后由陈璋统纂、定稿。

在全书写作过程中,我们吸收了国内外有关现代企业(公司)制度方面的某些研究成果或观点及资料,特此说明,并向有关作者致谢。

在本书的编辑出版过程中,我们要特别感谢中国统计出版社的同志们,没有他们的重视和支持,本书不可能以如此快的速度出版,在此,一并致以衷心的谢意。

编者

一九九四年七月于北京

目 录

第一篇 现代企业(公司)制度框架	(1)
第一章 市场经济与现代企业制度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	(1)
第二节 市场经济与现代企业制度	(4)
第三节 公司的所有权、经营权与经营机制	(7)
第四节 现代西方产权理论	(14)
第五节 社会主义产权关系与现代企业制度	(18)
第二章 我国现代企业(公司)制度的发展模式	(23)
第一节 建立现代企业(公司)制度的条件	(23)
第二节 我国公司发展的目标模式	(26)
第三节 国有企业的公司化改组	(28)
第四节 集体企业和私营经济的公司化改组	(30)
第三章 现代企业(公司)制度的特征与功能	(34)
第一节 现代企业(公司)制度概论	(34)
第二节 现代企业(公司)制度的经济功能	(43)
第三节 现代企业(公司)制度的其他功能	(47)
第四章 现代公司的类型及章程	(52)
第一节 公司的类型及特点	(52)
第二节 公司章程	(60)

第五章	现代公司的组建	(65)
第一节	公司组建的基本原则	(65)
第二节	组建公司的内部条件	(69)
第三节	组建公司的外部条件	(74)
第四节	组建公司的基本程序	(79)
第六章	公司的组织结构	(85)
第一节	公司组织结构的含义	(85)
第二节	公司组织结构的类型	(87)
第三节	公司组织结构的设计原则	(90)
第四节	影响公司组织结构的因素	(94)
第七章	公司的组织机构	(99)
第一节	公司组织机构一般	(99)
第二节	股东会议	(101)
第三节	董事、董事会和经理	(104)
第四节	监事会	(108)
第二篇 现代企业(公司)的管理与监督	(110)	
第八章	现代企业(公司)的登记管理	(110)
第一节	公司登记主管机关	(110)
第二节	公司登记的条件和事项	(113)
第三节	公司的登记管理程序	(117)
第四节	公司的登记种类	(121)
第九章	现代企业(公司)的监督管理	(126)
第一节	公司的行政监督	(126)
第二节	公司审计监督	(133)
第三节	公司司法监督	(137)
第十章	公司法律纠纷防范和处理办法	(143)
第一节	公司法律纠纷的种类	(143)

第二节 公司法律纠纷的防范	(147)
第三节 公司法律纠纷的处理办法	(151)
第三篇 现代企业(公司)的管理制度	(163)
第十一章 现代企业(公司)领导体制	(163)
第一节 现代企业(公司)领导体制的基本特点	(163)
第二节 现代企业(公司)领导方式	(169)
第十二章 现代企业(公司)的经营管理	(176)
第一节 现代企业(公司)的经营决策	(176)
第二节 现代企业(公司)的经营计划	(191)
第十三章 现代企业(公司)的人事管理	(199)
第一节 现代企业(公司)人事管理原则	(199)
第二节 现代企业(公司)人事管理程序	(207)
第十四章 现代企业(公司)的分配管理	(214)
第一节 现代企业(公司)分配管理的原则	(214)
第二节 现代企业(公司)报酬分配方式	(217)
第四篇 现代企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226)
第十五章 现代企业(公司)的财务管理	(226)
第一节 现代企业(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与损益表	(227)
第二节 现代企业(公司)的财务状况变动表 与现金流量表	(238)
第十六章 现代企业(公司)的资产核算	(246)
第一节 现代企业(公司)的固定资产核算	(246)
第二节 现代企业(公司)的流动资产核算	(257)
第十七章 现代企业(公司)的成本、收入、 利润核算	(264)

第一节	公司成本的核算	(264)
第二节	公司收入的核算	(269)
第三节	公司利润的核算	(273)
第十八章	合并型企业(公司)的会计核算.....	(285)
第一节	合并型企业的会计核算概述	(285)
第二节	合并型企业会计核算编制原则和方法	(292)
第五篇 现代股份公司制度.....	(297)	
第十九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程序.....	(297)	
第一节	发起人	(297)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申请	(299)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方式及设立登记	(301)
第二十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和股份.....	(307)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	(307)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312)
第二十一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机构调整.....	(320)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调整	(320)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解散和清算	(325)
第二十二章 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他股份制公司.....	(332)	
第一节	有限责任公司	(332)
第二节	其他股份制公司	(337)
附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345)	

第一篇 现代企业(公司) 制度框架

第一章 市场经济与 现代企业制度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

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概括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与社会主义制度结合在一起的；以公有制为基础，以按劳分配为主体；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

首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提出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这一基本原理的丰富与发展，它使这一基本原理丰富发展为具体的适应中国国情的和可以有效地指导实践的可操作性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仅符合社会发展中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的一般规律性，反映了社会发展的连续性；同时又强调了社会发展的阶段性和生产力与生产关系在该阶段的具体作用过程及实现形式；而且说明了商品经济及市场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生产社会化和社会经济历史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社会主义经济克服旧体制一系列弊端和实现现代化发展的必由之路。

其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也解决了在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计划宏观调控与市场如何有机统一起来的理论问题，第一次创造性地提出以市场作为资源配置的基础性调节，以计划宏观调控为资源配置的导向性调节，从而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关于计划经济的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把市场作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资源配置的基础性调节、把计划作为导向性调节，既适应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不发达的生产力水平与社会化程度，又保证了社会主义朝更进步更完善的高级阶段发展的方向，同时还充分发挥了社会主义的优势。

最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使我们更客观地重新认识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特征与实现形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提出不仅进一步突破了只有国有才是公有的传统理论，完善了改革开放以来构建的以公有制为主体、发展多种经济成份与经营方式的理论，形成了以两权分开为前提、以公司为经营方式的国有化向社会所有的公有制实现途径；而且还突破了以往靠行政手段实现按劳分配的脱离客观实际的理论与做法，开创了通过市场、靠劳动者自觉和自由的社会行为互动与劳动交换来实现按劳分配的新思路与新途径。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公有制基础之上的社会经济运行方式。在这个经济运行中，既能包含市场经济的一般运行机制，又能包含和实现公有制所要求的经济动力——利益机制。因此不能将市场经济与公有制当作社会主义经济的两大特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之上的含义就是：它是以市场交换的社会化形式构建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产权关系；以市场机制的形式实现公有制的动力——利益机制。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调节作用的经济管理体制。通过国家宏观调节社会资源配置并不意味着只有靠政府的强制性指令进行调节,计划的实质是以社会行为互动中形成的全社会统一意识和意志、反映全社会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而进行生产之前的主动、自觉调节来实现社会资源的配置和社会经济运行。当国家计划不能反映社会互动行为中的社会意识与意志时,它只是主观政治调节而不是客观的经济调节,它决不是计划经济所要求的调节,而市场既能创造出全社会的行为互动又能反映行为互动中的社会意识,因此它是实现国民经济宏观调节前提和基础。正如我们已经认识到的,离开市场我们无法制定出符合客观的计划;无法使用多种调节手段实现计划调节;无法使社会经济利益主体主动、自觉地执行计划。总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决没有排除计划调控的含义,它是将过去主观的、非经济的、实效性不强的计划从根本上转变为在市场基础上形成的和以市场为基本作用场所的客观、经济和有效的计划,它能将市场调节与计划调控有机结合在一起。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能充分实现按劳分配的本质要求:既能反映劳动者的差距、实现劳动者之间劳动竞争以推动社会进化发展,又能以劳动为个人收入的基本依据,实现社会主义的平等关系和进步属性。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不发达社会主义国家实现现代化发展的崭新道路,它并不是要我们放弃公有制去实现私有化,而是要建立和实现公有制的产权关系并推动公有制的完善发展;它并不是要排斥计划宏观调控,而是要采取更客观和有效的国家宏观调控机制;它并不是要否定按劳分配,而是要真正

实现按劳分配,真正实现按劳分配的社会进化与进步作用。这条道路的正确性、可行性与普遍性正在并将继续被中国社会主义改革实践所证实。

第二节 市场经济与现代企业制度

一、现代企业制度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

在当今国际经济范围内,社会资源的配置基本上是由市场调节、企业运行和国家干预来实现的。从社会经济发展的历史进程看,社会资源配置的调节机制及经济运行机制的转换,都首先是从企业经营机制的转变开始的。

现代企业制度主要所指的是现代公司的经营体制。现代公司一旦成为社会经济中占主导地位的企业经营方式,金融市场就取代了商品市场的主导调节地位,市场经济就基本形成。现代公司通过发行股票,不仅使自己获得了稳定的社会形式与广泛的投资来源,也使金融市场可以直接调节资本的配置。股份公司的有限责任与界定明确的产权关系,降低了产权交易成本,使市场机制更有效地实现社会资源的合理配置,使社会生产能够进一步提高社会化程度、能够形成更激烈和更有效的竞争方式。当现代公司与金融垄断合二而一时,现代公司就掌握了全社会的经济命脉,就使金融市场成为主导社会经济运行、社会资源配置和企业兴衰的市场,此时的市场机制便成为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

社会经济运行机制是建立在企业经营机制之上并由其合成的。现代公司的经营机制集中了市场经济运行机制的一切主要特征,具体实现着市场经济的一切基本作用。所以说,没

有现代公司的运作,就没有市场经济的运动。

现代公司同以往的企业经营方式相比,有以下三个基本特征:第一,企业资产的社会化。企业资产社会化表现在企业资源的多元化和社会化,诸如货币、生产资料、土地使用权、劳务、非专利技术、信息、信用等均可以作为投资入股的内容;社会上一切人均有可能成为公司的股票持有者即股东:随着股票的市场运动,公司资产的来源亦处在不断的运动之中。第二,全方位的企业经营领域。现代公司的经营领域有:金融市场的股票经营;商品市场的购销经营;企业内的生产经营。在处理这三个经营的关系时,商品市场经营为先导,生产经营为基础,金融市场经营为中心。因为现代公司间竞争的主战场是金融市场。第三,多元化的企业经营管理。现代企业一般都是以股东代表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制为基本的经营管理体制。股东拥有的产权(共益权)使现代公司制可以包容民主管理,而股份的控制额及参与制则使它能够实现集权与分权相结合的多层管理。现代公司制因此更能适应生产的社会化发展与社会政治、文明的进步。

正是由于现代公司具有以上三大特征,它的具体运行才使市场经济能够适应生产社会化、科学技术和社会文明的进步与发展,才使市场经济得以发挥出它的 4 个方面的历史作用。因此,现代公司是市场经济运行的最小、最基本的运行单位。

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现代企业制度

在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中,商品供求运动的市场机制和单人业主制是市场经济运行机制与现代公司制产生和发展的起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的起点却是旧的集中计划

管理与政企不分的国有企业。这一起点的差别使我们既不能倒退到私有制小商品经济阶段,一点点地发展市场经济与现代公司;又不能不考虑社会经济发展的连续性与市场经济和现代公司形成的客观要求。

首先,要在社会主义经济充分发展的基础上,先使商品市场发育完善,理顺和全面放开价格,建立稳定与合理的市场秩序与供求关系,充分发挥商品市场供求机制的调节作用;然后建立完善的市场体系,形成统一的金融市场和劳动力市场等要素市场。

其次,进行政府机构的职能转换,彻底实现政企分开,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彻底实现两权分开,建立既适应市场机制又适应公有制的动力——利益机制的产权关系。

再次,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建立和健全适应市场经济客观要求的一系列经济法律与法规,强化司法与执法的力度;进一步加强适应市场经济客观要求的社会监控机制,发展和完善社会主义的经济民主。

最后,推动现行企业向现代公司制的经营机制转换,建立既能实现公有制的生产关系,又能实行社会主义民主管理,还能实现现代公司的三大特征的社会主义现代公司。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公司上升为社会主义经济运行中占主导地位的企业经营方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亦将逐渐发展完善起来。

总之,只有形成了市场机制发挥作用的社会条件,才能成功地实现企业向现代公司制的经营机制转换;只有建立起社会主义现代公司,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细胞,才能最终建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